

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無錫盛力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4年10月30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構成任何人士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或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股份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士要約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或全球發售項下的任何股份的邀請。本公佈並非亦無意作為在任何司法權區內（包括但不限於英國、澳洲、日本、加拿大或美國）銷售本公司證券的要約。股份並無且將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立證券法登記，亦無於美國任何州份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監管機構登記，且不可於美國境內（定義見美國證券法S規例）提呈發售或出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及任何適用的州立或地方證券法登記規定獲豁免或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除外。香港發售股份現按照美國證券法S規例以離岸交易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本公司不會於美國進行任何證券的公開發售。本公佈及其所載資料不會（直接或間接）於美國（包括其領土和屬地、美國任何州份及哥倫比亞特區）發表、發行或派發。本公佈並不構成或作為在美國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游說的一部分。

就全球發售而言，平安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代表包銷商）可進行交易，使H股的市價於上市日期後的有限期間內，穩定或保持於較不進行穩定價格行動情況下市價為高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並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展開，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進行，並可隨時終止。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須在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有關穩定價格行動一經開始，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權區進行，惟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

潛在投資者務請閱覽招股章程內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盡資料，方決定是否投資於當中提呈發售的股份。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應僅倚賴招股章程所提供的資料作出。

香港發售股份將根據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將不會向香港境外及／或並非居於香港的任何人士提呈發售。



無錫盛力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uxi Sunlit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 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 32,000,000股H股(可予調整並視乎
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3,200,000股H股(可予調整)
國際配售股份數目 : 28,800,000股H股(可予調整並視乎
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
發售價 : 每股H股7.72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
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
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繳足,
多繳款項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1289

獨家保薦人及獨家全球協調人

CMS  招商证券

聯席賬簿管理人

CMS  招商证券

平安證券有限公司
Ping An Securities Limited

本公司已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根據全球發售將予發行的H股（即32,000,000股H股及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額外H股）上市及買賣。假設香港公開發售於2014年11月11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或之前成為無條件，預期H股將於2014年11月1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主板買賣。倘超額配股權獲行使，本公司將於其網站www.wxsunlit.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公佈。

全球發售包括香港公開發售提呈的3,200,000股H股（可予調整）及國際配售提呈的28,800,000股H股（可予調整並視乎超額配股權行使情況而定）。香港公開發售與國際配售之間的發售股份分配可按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一節所述予以調整。

待H股獲准在聯交所上市及買賣，且符合香港結算的股份收納規定後，H股將獲香港結算接納為合資格證券，自H股開始在聯交所買賣日期或香港結算可能決定的有關其他日期起於中央結算系統內寄存、結算及交收。聯交所參與者之間交易的交收須在任何交易日後第二個營業日在中央結算系統內進行。中央結算系統內的所有活動均須依據不時生效的中央結算系統一般規則及中央結算系統運作程序進行。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使H股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

發售價將為每股H股7.72港元。香港發售股份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發售價每股H股7.72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香港發售股份的申請只會根據招股章程及申請表格所載的條款及條件予以考慮。

申請人如欲以本身名義獲配發香港發售股份，應(i)填妥及簽署**白色**申請表格；或(ii)根據**白表eIPO**服務透過**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指定網站www.eipo.com.hk遞交網上申請。申請人如欲以香港結算代理人的名義獲配發及發行香港發售股份，並直接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記存於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戶口或其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於中央結算系統的股份戶口，應(i)填妥及簽署**黃色**申請表格；或(ii)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

招股章程連同白色申請表格可於2014年10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2014年11月4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止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下列地點索取：

1. 聯席賬簿管理人的下列辦事處：

招商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交易廣場一期48樓

平安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22號
122 QRC 15樓

2.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鰂魚涌分行	鰂魚涌英皇道 1027號惠安苑地下
九龍	旺角分行	旺角彌敦道617-623號地下B鋪， 一樓及二樓
	尖沙咀分行	尖沙咀加連威老道8A-10號地下
新界	荃灣分行	荃灣沙咀道298號 翡翠商場地下C鋪及一樓
	沙田廣場分行	香港新界沙田 沙田正街21-27號 沙田廣場8號鋪

3. 永隆銀行有限公司的下列任何分行：

地區	分行名稱	地址
香港島	莊士敦道分行	莊士敦道118號
	堅尼地城分行	吉席街28號
	北角分行	英皇道361號
	香港仔分行	香港仔大道201號
九龍	藍田匯景廣場分行	藍田匯景道8號 匯景廣場第3層59號鋪
	元朗分行	安寧路37號
新界	上水分行	新豐路128號

招股章程連同**黃色**申請表格可於2014年10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2014年11月4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止的一般營業時間內在香港結算存管處服務櫃檯（地址為香港德輔道中199號無限極廣場2樓）索取，或閣下的股票經紀可能備有**黃色**申請表格及招股章程以供索取。

根據所印列指示填妥的**白色**或**黃色**申請表格，連同隨附的支票或銀行本票（註明抬頭人為「浩豐代理人有限公司－無錫盛力達公開發售」），須於申請表格指定日期及時間內投入上述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或永隆銀行有限公司任何一間分行提供的特備收集箱內。

透過**白表eIPO**進行申請的申請人可於2014年10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2014年11月4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三十分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止，透過指定網站 www.eipo.com.hk 向**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遞交申請（每日24小時，截止申請日除外）。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可由2014年10月30日（星期四）上午九時正起至2014年11月4日（星期二）中午十二時正或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惡劣天氣對辦理申請登記的影響」一節所述的較後時間止，輸入**電子認購指示**。

有關香港公開發售的條件及程序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全球發售的架構」及「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章節。

本公司預期於2014年11月10日（星期一）在《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wxsunlit.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公佈國際配售踴躍程度、香港公開發售認購水平及香港發售股份的配發基準。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結果（連同成功申請人的身份證明文件號碼（如適用））將於2014年11月10日（星期一）起按招股章程「如何申請香港發售股份－公佈結果」一節所載的方式透過多個渠道公佈。

本公司不會發出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申請時繳付的款項發出收據。股票將僅於全球發售成為無條件及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的終止權利並無獲行使的情況下，方會於2014年11月11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預期股份將於2014年11月11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500股H股買賣。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為1289。

承董事會命
無錫盛力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德剛

香港，2014年10月30日（星期四）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張德剛先生、張德強先生及張靜華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高峰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朝建先生、高富平先生及何育明先生。

請同時參閱於《南華早報》（以英文）及《香港經濟日報》（以中文）刊登的本公佈內容。